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8月26日，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在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6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现有监事5名，应出席会议监事5名，其中监事会主席刘昂先生以通讯投票方式参与表决，其余全部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莫丽娟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客观、真实、全面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8月28日